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治理及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拟聘任倪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聘任倪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聘任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倪威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均能够满足其所受聘的岗位职责的需求；同时，其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实施白鹤嘴水厂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

1、项目背景

我国已于 2020 年提出在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党的二十大也明确提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在碳中和的大背景下，国家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发展循环经济，开发利用非化石能源，使用光伏绿色清洁能源将成为未来主力发电方式之一。

实施白鹤嘴水厂分布式光伏项目，一是可以为自来水厂提供绿色清洁电能，有效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二是可综合利用土地资源，有效的实现土地及空间资源的二次利用，实现存量资产增值；三是通过探索水处理资源与绿色产业布局的协同发展模式，为未来在水务设施上推广绿色清洁能源奠定基础；四是可为公司开拓新的业务板块、拓展发展空间。综上所述，实施该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同时，由于武汉市太阳能资源丰富，具有较好的开发利用价值，比较适合建设光伏发电系统；公司所属北湖污水处理厂光伏发电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全容量并网发电，投产至今运行情况正常，这些条件都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项目情况

（1）项目内容

本项目拟在公司所属白鹤嘴水厂厂区沉淀池（一期）、滤池（一期）、清水池（一期）、加氯加矾间、浓缩池东侧空地和深度处理综合池上方建设光伏电站。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3.04MWp，其中，清水池池顶装机容量约 849.6kWp，滤池顶部装机容量约 212.4kWp，沉淀池顶部装机容量约 1725.75kWp，加氯加矾间顶部装机容量约 123.31kWp，深度处理综合池顶部装机容量约 129.21kWp。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其中，清水池占地面积约 7200 平方米，沉淀池顶部占地面积约 8500 万平方米，其他屋顶占地面积约 9300 万平方米。本项目设置 3 个并网点（1 个 6kV 并网点，2 个 0.38kV 并网点），利用电缆线路将分布式光伏接入用户电网 0.38kV/6kV 母线。本项目接入点数量及光伏电站规模以供电公司批复的光伏电站上网工程接入系统报告为准。

（2）项目投资及资金筹措

经测算，本项目总投资约 1,808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约 1,794 万元，其中

自有资金约 359 万元，银行贷款约 1,435 万元；建设期利息约 14 万元。项目拟由公司下属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水务环境公司”）投资、建设、运营。

3、项目收益预测

本项目经营期为 25 年，预计项目经营期内可实现收入约 4,478 万元，成本约 3,139 万元，净利润约 777 万元，项目资本金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6.02%，投资回收期 18.82 年。

4、风险与防范措施

（1）若白鹤嘴水厂生产用电波动，可能导致本项目光伏发电的自发自用率下降、收入下滑。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在项目开发时已深入调研白鹤嘴水厂在太阳能发电时段的用电负荷情况，在电站容量设计上能匹配白鹤嘴水厂用电需求，并实现少量余电上网，以确保项目的投资收益。

（2）电价变化可能导致本项目收入较预期下降。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行业政策及市场趋势，结合白鹤嘴水厂生产运营情况及时调整运营模式，并通过降本增效确保项目收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实施佛祖岭转压站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

1、项目背景

我国已于 2020 年提出在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党的二十大也明确提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在碳中和的大背景下，国家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发展循环经济，开发利用非化石能源，使用光伏绿色清洁能源将成为未来主力发电方式之一。

实施佛祖岭转压站分布式光伏项目，一是可以为转压站等水务设施提供绿色清洁电能，有效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二是可综合利用土地资源，有效的实现土地及空间资源的二次利用，实现存量资产增值；三是通过探索水处理资源与绿色产业布局的协同发展模式，为未来在水务设施上推广绿色清洁能源奠定基础；四是可为公司开拓新的业务板块、拓展发展空间。综上所述，实施该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同时，由于武汉市太阳能资源丰富，具有较好的开发利用价值，比较适合建

设光伏发电系统；公司所属北湖污水处理厂光伏发电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全容量并网发电，投产至今运行情况正常，这些条件都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项目情况

(1) 项目内容

本项目拟在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自来水公司”）所属佛祖岭转压站清水池、维修房、工具间、泵房顶部安装光伏组件，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系统。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1055.6kWp，其中，清水池池顶装机容量约 904.8kWp，泵房及值班间屋顶装机容量约 90.48kWp，机修间屋顶装机容量约 23.2kWp，综合楼屋顶装机容量约 37.12kWp。项目总计占地面积约 7600 平方米，其中，清水池池顶占地面积约 6300 平方米，泵房及值班间屋顶占地面积约 550 平方米，机修间屋顶占地面积约 350 平方米，综合楼屋顶占地面积约 400 平方米。项目光伏电站采用 10kV 接入系统，共 1 回出线，该 10kV 回路接入转压站原有配电室 10kV 母线。本项目接入点数量及光伏电站规模以供电公司批复的光伏电站上网工程接入系统报告为准。

本项目实施后，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将向市自来水公司下属佛祖岭转压站供电，收取电费并支付屋顶、池顶使用费。

(2) 项目投资及资金筹措

经测算，本项目总投资约 690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约 686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约 137 万元，银行贷款约 549 万元；建设期利息约 4 万元。项目拟由武汉水务环境公司投资、建设、运营。

3、项目收益预测

本项目经营期为 25 年，预计可实现收入约 1,535 万元，成本约 1,033 万元，净利润约 304 万元，项目资本金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6.01%，投资回收期 18.77 年。

4、风险与防范措施

(1) 若佛祖岭转压站生产用电波动，可能导致本项目光伏发电的自发自用率下降、收入下滑。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在项目开发时已深入调研佛祖岭转压站在太阳能发电时段的用电负荷情况，在电站容量设计上能匹配佛祖岭转压站用电需求，

并实现少量余电上网，以确保项目的投资收益。

(2) 电价变化可能导致本项目收入较预期下降。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行业政策及市场趋势，结合佛祖岭转压站生产运营情况及时调整运营模式，并通过降本增效确保项目收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关于实施高新六路转压站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

1、项目背景

我国已于 2020 年提出在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党的二十大也明确提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在碳中和的大背景下，国家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发展循环经济，开发利用非化石能源，使用光伏绿色清洁能源将成为未来主力发电方式之一。

实施高新六路转压站分布式光伏项目，一是可以为转压站等水务设施提供绿色清洁电能，有效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二是可综合利用土地资源，有效的实现土地及空间资源的二次利用，实现存量资产增值；三是通过探索水处理资源与绿色产业布局的协同发展模式，为未来在水务设施上推广绿色清洁能源奠定基础；四是可为公司开拓新的业务板块、拓展发展空间。综上所述，实施该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同时，由于武汉市太阳能资源丰富，具有较好的开发利用价值，比较适合建设光伏发电系统；公司所属北湖污水处理厂光伏发电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全容量并网发电，投产至今运行情况正常，这些条件都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项目情况

(1) 项目内容

本项目拟在市自来水公司所属高新六路转压站屋顶、清水池顶部等部位布置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0.995MWp，其中，1#、2#清水池池顶装机容量约 905.38kWp，泵房屋顶装机容量约 64.38kWp，办公楼屋顶装机容量约 25.52kWp。项目总计占地面积约 7500 平方米，其中，1#、2#清水池池顶占地面积约 6730 平方米，泵房屋顶占地面积约 550 平方米，办公楼屋顶占地面积约 220 平方米。项目光伏电站采用 10kV 接入系统，共 1 回出线，该 10kV 回路接入转压站原有配电室 10kV 母线。本项目光伏电站规模以供电公司批复的光伏电站上网

工程接入系统报告为准。

本项目实施后，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将向市自来水公司下属高新六路转压站供电，收取电费并支付屋顶、池顶使用费。

(2) 项目投资及资金筹措

经测算，本项目总投资约 651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约 648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约 130 万元，银行贷款约 518 万元；建设期利息约 3 万元。项目拟由武汉水务环境公司投资、建设、运营。

3、项目收益预测

本项目经营期为 25 年，预计可实现收入约 1,450 万元，成本约 975 万元，净利润约 287 万元，项目资本金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6.03%，投资回收期 18.76 年。

4、风险与防范措施

(1) 若高新六路转压站生产用电波动，可能导致本项目光伏发电的自发自用率下降、收入下滑。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在项目开发时已深入调研高新六路转压站在太阳能发电时段的用电负荷情况，在电站容量设计上能匹配高新六路转压站用电需求，并实现少量余电上网，以确保项目的投资收益。

(2) 电价变化可能导致本项目收入较预期下降。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行业政策及市场趋势，结合高新六路转压站生产运营情况及时调整运营模式，并通过降本增效确保项目收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关于实施金口水厂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

1、项目背景

我国已于 2020 年提出在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党的二十大也明确提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在碳中和的大背景下，国家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发展循环经济，开发利用非化石能源，使用光伏绿色清洁能源将成为未来主力发电方式之一。

实施金口水厂分布式光伏项目，一是可以为自来水厂提供绿色清洁电能，有效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二是可综合利用土地资源，有效的实现土地及空间资源的二次利用，实现存量资产增值；三是通过探索水处理资源与绿色产业布局的协同

发展模式，为未来在水务设施上推广绿色清洁能源奠定基础；四是可为公司开拓新的业务板块、拓展发展空间。综上所述，实施该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同时，由于武汉市太阳能资源丰富，具有较好的开发利用价值，比较适合建设光伏发电系统；公司所属北湖污水处理厂光伏发电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全容量并网发电，投产至今运行情况正常，这些条件都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项目情况

（1）项目内容

本项目拟在市自来水公司所属金口水厂厂区现有建（构）筑物（清水池、滤池和沉淀池）顶部等部位布置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8.15MWp，其中，清水池池顶装机容量约 1696.5kWp，滤池顶部装机容量约 1072.5kWp，沉淀池顶装机容量约 5382kWp。项目总计占地面积约 5.21 万平方米，其中，清水池池顶占地面积约 1.34 万平方米，滤池屋顶占地面积约 0.8 万平方米，沉淀池池顶占地面积约 3.07 万平方米。项目光伏电站采用 10kV 接入系统，共 1 回出线，该 10kV 回路接入金口水厂的送水泵房中心配电室 10kV 配电系统的母线。本项目接入点数量及光伏电站规模以供电公司批复的光伏电站上网工程接入系统报告为准。

本项目实施后，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将向市自来水公司下属金口水厂供电，收取电费并支付屋顶、池顶使用费。

（2）项目投资及资金筹措

经测算，本项目总投资约 4,923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约 4,872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约 974 万元，银行贷款约 3,898 万元；建设期利息约 51 万元。项目拟由武汉水务环境公司投资、建设、运营。

3、项目收益预测

本项目经营期为 25 年，预计可实现收入约 12,506 万元，成本约 8,436 万元，净利润约 2,428 万元，项目资本金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6.88%，投资回收期 18.15 年。

4、风险与防范措施

（1）若金口水厂生产用电波动，可能导致本项目光伏发电的自发自用率下

降、收入下滑。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在项目开发时已深入调研金口水厂在太阳能发电时段的用电负荷情况，在电站容量设计上能匹配金口水厂用电需求，并实现少量余电上网，以确保项目的投资收益。

(2) 电价变化可能导致本项目收入较预期下降。

应对措施：武汉水务环境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行业政策及市场趋势，结合金口水厂生产运营情况及时调整运营模式，并通过降本增效确保项目收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3 日

附倪威先生简历：

倪威先生，198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主管，主管。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